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03299558 U

(45) 授权公告日 2013. 11. 20

(21) 申请号 201320357334. 5

(22) 申请日 2013. 06. 21

(73) 专利权人 深圳市三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南
区 T2-A3_2

(72) 发明人 张黎君 熊胜峰 黄国昊 郑旭升
田辉

(51) Int. Cl.

G04G 21/02(2010. 01)

A61B 5/0205(2006.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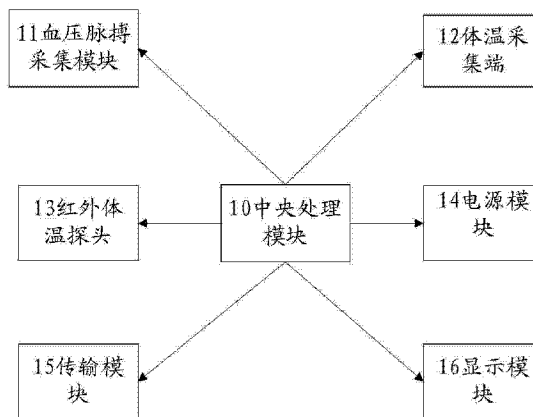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3页 附图1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具有身体监测装置的智能手表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提供了一种具有身体监测装置的智能手表,包括表带,及与所述表带连接的手表本体,所述手表包括:血压脉搏采集模块,所述模块包括采集端及运算模块;体温采集端;红外体温探头;传输模块;电源模块;显示模块;中央处理模块,用于连接并控制所述血压脉搏采集模块、体温采集端、红外体温探头、传输模块、电源模块、显示模块。在使用时,通过所述血压脉搏采集模块和所述体温采集端采集使用者体征数据,然后由中央处理模块数据处理,并通过所述显示模块显示上述数据,同时,传输模块将上述数据传输给手机通信终端或者医疗监控终端,而红外体温探头可以对有可能产生误差的体温进行二次核对,本实用新型所提供的智能手表体积小,传输方便。



1. 一种具有身体监测装置的智能手表,包括表带,及与所述表带连接的手表本体,其特征在于,所述手表包括:

血压脉搏采集模块,所述模块包括采集端及运算模块,用于采集使用者的血压状态和脉搏跳动状态;

体温采集端,用于采集使用者体表温度;

红外体温探头,用于照射使用者额头以进一步核对体温;

传输模块,用于传输所述手表采集到的数据;

电源模块,用于为所述手表提供电能;

显示模块,用于显示采集到的数据;

中央处理模块,用于连接并控制所述血压脉搏采集模块、体温采集端、红外体温探头、传输模块、电源模块、显示模块。

2. 如权利要求1所述的具有身体监测装置的智能手表,其特征在于,所述手表还包括可用于定位的GPS模块。

3. 如权利要求1所述的具有身体监测装置的智能手表,其特征在于,所述传输模块采用蓝牙模组和/或SIM卡与手机终端或者医疗监控终端关联。

4. 如权利要求1所述的具有身体监测装置的智能手表,其特征在于,血压脉搏采集模块设于所述表带内表面。

5. 如权利要求1或4所述的具有身体监测装置的智能手表,其特征在于,所述体温采集端设于所述手表本体背面或者设于所述表带内表面。

6. 如权利要求5所述的具有身体监测装置的智能手表,其特征在于,所述手表本体设有报警装置,所述报警装置与所述中央处理模块连接并受其控制。

7. 如权利要求6所述的具有身体监测装置的智能手表,其特征在于,所述报警装置包括LED警示灯和/或喇叭和/或振动器,报警方式采用灯光和/或声音和/或震动进行。

8. 如权利要求6所述的具有身体监测装置的智能手表,其特征在于,所述手表本体内设有有毒气体探测模块,所述有毒气体探测模块与所述中央处理模块连接。

9. 如权利要求6所述的具有身体监测装置的智能手表,其特征在于,所述手表本体内设有空气湿度探测模块,所述空气湿度探测模块与所述中央处理模块连接。

一种具有身体监测装置的智能手表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属于通信终端设备领域,尤其涉及可对人体体征进行监测的终端设备。

背景技术

[0002] 心脏病重患者、高龄老人等需要特殊护理对象群,其独处时发生病情若不能及时发现后果不堪设想,现有技术中,通常会采用电话或遥感系统向医护人员进行反馈,但一旦病情急发病人常常无法正常使用电话。另外,从事一些特殊工作的人群,在特殊环境下工作,需要实时传输其身体体征,但往往所携带的设备较大,给工作带来不便。

实用新型内容

[0003]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在于提供一种具有身体监测装置的智能手表,旨在解决现有技术所提供的产品体积庞大携带不便以及传输数据不便的问题。

[0004] 本实用新型是这样实现的,一种具有身体监测装置的智能手表,包括表带,及与所述表带连接的手表本体,所述手表包括:

[0005] 血压脉搏采集模块,所述模块包括采集端及运算模块,用于采集使用者的血压状态和脉搏跳动状态;

[0006] 体温采集端,用于采集使用者体表温度;

[0007] 红外体温探头,用于照射使用者额头以进一步核对体温;

[0008] 传输模块,用于传输所述手表采集到的数据;

[0009] 电源模块,用于为所述手表提供电能;

[0010] 显示模块,用于显示采集到的数据;

[0011] 中央处理模块,用于连接并控制所述血压脉搏采集模块、体温采集端、红外体温探头、传输模块、电源模块、显示模块。

[0012] 优选地,所述手表还包括可用于定位的 GPS 模块。

[0013] 优选地,所述传输模块采用蓝牙模组和 / 或 SIM 卡与手机终端或者医疗监控终端关联。

[0014] 优选地,血压脉搏采集模块设于所述表带内表面。

[0015] 优选地,所述体温采集端设于所述手表本体背面或者设于所述表带内表面。

[0016] 优选地,所述手表本体设有报警装置,所述报警装置与所述中央处理模块连接并受其控制。

[0017] 优选地,所述报警装置包括 LED 警示灯和 / 或喇叭和 / 或振动器,报警方式采用灯光和 / 或声音和 / 或震动进行。

[0018] 优选地,所述手表本体内设有有毒气体探测模块,所述有毒气体探测模块与所述中央处理模块连接。

[0019] 优选地,所述手表本体内设有空气湿度探测模块,所述空气湿度探测模块与所述

中央处理模块连接。

[0020] 依借上述技术方案,本实用新型具有以下有益效果,在使用者佩戴使用本实用新型所提供的智能手表时,通过所述血压脉搏采集模块和所述体温采集端进行采集使用者身体体征数据,然后由所述中央处理模块进行数据处理,并通过所述显示模块显示上述数据,同时,所述传输模块将上述数据传输给手机通信终端或者医疗监控终端,而所述红外体温探头可以对有可能产生误差的体温进行二次核对,由于本实用新型所提供的智能手表体积小,传输方便。

附图说明

[0021] 图 1 是本实用新型实施例提供的产品模块连接示意图。

具体实施方式

[0022] 为了使本实用新型的目的、技术方案及优点更加清楚明白,以下结合附图及实施例,对本实用新型进行进一步详细说明。应当理解,此处所描述的具体实施例仅仅用以解释本实用新型,并不用于限定本实用新型。

[0023] 参照图 1 所示,本实用新型是这样实现的,一种具有身体监测装置的智能手表,包括表带,及与所述表带连接的手表本体,所述手表包括:

[0024] 血压脉搏采集模块 11,所述模块包括采集端及运算模块,用于采集使用者的血压状态和脉搏跳动状态;体温采集端 12,用于采集使用者体表温度;红外体温探头 13,用于照射使用者额头以进一步核对体温;传输模块 15,用于传输所述手表采集到的数据;电源模块 14,用于为所述手表提供电能;显示模块 16,用于显示采集到的数据;中央处理模块 10,用于连接并控制所述血压脉搏采集模块 11、体温采集端 12、红外体温探头 13、传输模块 15、电源模块 14、显示模块 16。依借上述技术方案,本实用新型具有以下有益效果,在使用者佩戴使用本实用新型所提供的智能手表时,通过所述血压脉搏采集模块 11 和所述体温采集端 12 进行采集使用者身体体征数据,然后由所述中央处理模块 10 进行数据处理,并通过所述显示模块 16 显示上述数据,同时,所述传输模块 15 将上述数据传输给手机通信终端或者医疗监控终端,而所述红外体温探头 13 可以对有可能产生误差的体温进行二次核对,由于本实用新型所提供的智能手表体积小,传输方便。

[0025] 所述手表还包括可用于定位的 GPS 模块,为了能够实时确定使用者方位,在得到许可的情况下,可以通过其他终端确定使用者的方位,给出现突发性疾病或者伤害的使用者最快的医疗急救保障。

[0026] 定位信息可以通过所述传输模块进行传输,本实施例中优选方案是,所述传输模块 15 采用蓝牙模组和 / 或 SIM 卡与手机终端或者医疗监控终端关联。

[0027] 血压脉搏采集模块 11 设于所述表带内表面,与使用者的手腕肌肤贴合方便准确测出体征数据。所述体温采集端 12 设于所述手表本体背面或者设于所述表带内表面。

[0028] 另外,所述手表本体设有报警装置,所述报警装置与所述中央处理模块 10 连接并接受其控制,可以在血压脉搏采集模块 11 和体温采集端 12 所采集的数据经过中央处理模块 10 计算后结果超出预警值之时提示使用者是否报警,使用者可以选择确定,也可以选择取消,当然,在取消报警后如果仍然持续数据超值,则会发出报警信号,以免使用者发生昏厥

时进行急救。所述报警装置包括 LED 警示灯和 / 或喇叭和 / 或振动器,报警方式采用灯光和 / 或声音和 / 或震动进行。

[0029] 针对特殊工作环境工作的人员,所述手表本体内设有有毒气体探测模块,所述有毒气体探测模块与所述中央处理模块连接,当探测到有毒有害气体时,可以由中央处理模块 10 启动报警程序。

[0030] 同理,所述手表本体内设有空气湿度探测模块,所述空气湿度探测模块与所述中央处理模块 10 连接,在湿度环境超过预设值时也会提醒使用者进行防范。

[0031] 以上所述仅为本实用新型的较佳实施例而已,并不用以限制本实用新型,凡在本实用新型的精神和原则之内所作的任何修改、等同替换和改进等,均应包含在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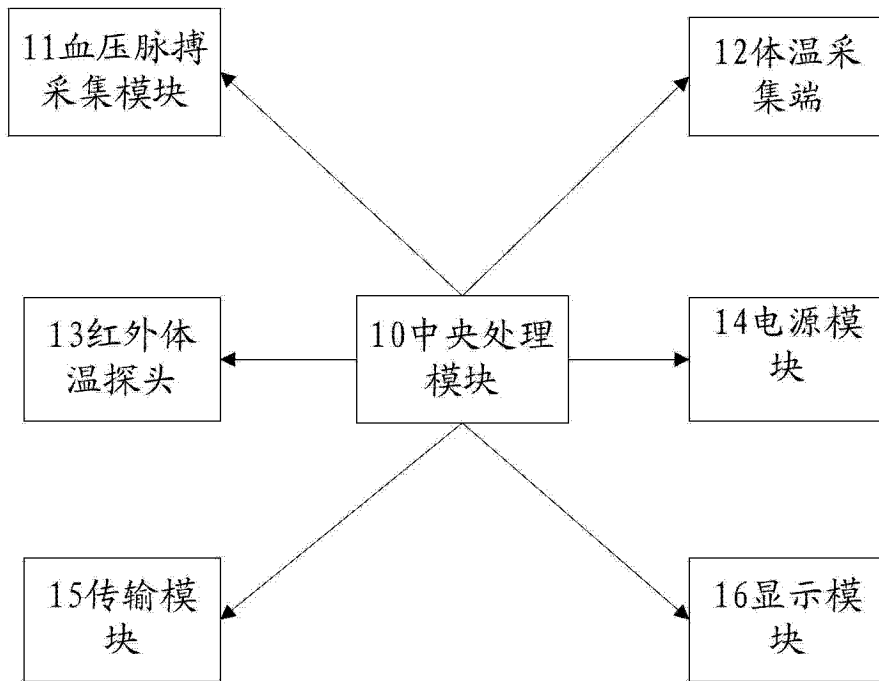


图 1